

#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行〔2026〕339号

##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 创新引导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的通知》（鄂财行发〔2026〕21 号）要求和市委社会工作部的分配意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现下达你区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42000025018T000000122），资金列入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和“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通过 2026 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兴领域党建等工作。

请你区严格按照省市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及时做好资金拨付工作，跟踪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资金规范使用和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下年度资金分配的依据。

- 附件：1.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分配表  
2.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绩效目标表



## 2026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助力现代化产业集群发展			
市级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委社会工作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经费申请原因	按照2026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安排、省委社会工作部工作要求，武汉市5个项目纳入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支持范围，专项用于“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助力现代化产业集群发展项目”实施，涉及资金500万元。			
长期目标	本项目旨在将党建引领产业集群发展的工作机制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增强行业协会党建的产业赋能效能，打造全国影响力的党建品牌，从而显著助推湖北省“51020”现代产业集群体系高质量发展，不断巩固党在行业协会商会的执政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6年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写行业研究报告或各类标准（份）	≥5
			优化升级具有产业集群特色的党群活动阵地（个）	2
			组织产业发展招引对接活动（场）	≥5
	质量指标	行业协会商会党建引领阵地达标率	10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5月28日印发

## 附件 1

## 2026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	合计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名称	
			新兴领域党建项目资金	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助力现代化产业集群发展
合计	1500	300	700	500
东湖高新区	418		18	400
武汉经开区	18		18	
长江新区	46		46	
东湖风景区	18		18	
江岸区	56		56	
江汉区	346	300	46	
硚口区	18		18	
汉阳区	18		18	
武昌区	166		66	100
青山区	48		48	
洪山区	258		258	
蔡甸区	18		18	
江夏区	18		18	
东西湖区	18		18	
黄陂区	18		18	
新洲区	18		18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创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示范区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委社会工作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经费申请原因	按照2026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安排、省委社会工作部工作要求，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等精神，江汉区以破解治理壁垒、凝聚治理合力、提高居民幸福指数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探索深化“四治”融合、提升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有效举措及方法路径，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涉及资金300万元。			
长期目标	通过自治、法治、德治、智治“四治融合”，汇聚居民群众、新兴领域、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多元力量，分层分类补齐民生短板、增进民生福祉，促进区域和谐融合发展，推动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示范县（市、区）	1个
		质量指标	示范创建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群众议事平台覆盖率	≥95%
			村（社区）事务群众参与率	≥80%
			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化解率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群众对阵地功能满意度	≥90%
			接诉即办满意度	≥95%

2026 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新就业群体服务管理和学历、能力提升			
市级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委社会工作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		
经费申请原因	按照2026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安排、省委社会工作部工作要求，2026年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引导资金700万用于新就业群体学历提升、能力提升；新就业群体服务功能整市提升，打造我市6个区级新就业群体综合服务中心和提升30个新就业群体服务站功能。			
长期目标	持续加强对新就业群体的关心关爱和服务管理，提升新就业群体能力水平，持续加强友好场景建设，形成全社会尊重理解新就业群体的良好氛围，切实增强新就业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就业群体学历水平提升人数	300
			新就业群体技能培训人次	2000
			建成新就业群体综合服务中心数量	6
		质量指标	建成新就业群体服务站数量	30
			服务中心验收合格率	100%
			示范阵地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阶段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就业群体知晓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就业群体满意度	≥95%	